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號
承辦人：劉美玲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1
傳真：02-29323334
電子信箱：pstc-melody@mail.taipei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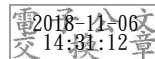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760051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7年11~12月語言班自費進修班期資料1份(2492087_107600514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07年度11~12月份語言班自費進修班期資料1份，歡迎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有興趣者自行至臺北e大 (<http://elearning.taipei>) 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，11月份班期報名至11月13日（星期二）截止，12月份班期報名至11月30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額滿恕難受理，敬請把握時效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

新民國中 1071106



PFAA1076002341